

证券代码：002480 证券简称：新筑股份 公告编号：2017-081

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12月5日以通讯表决形式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，会议通知已于2017年11月29日以电话和邮件形式发出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黄志明先生召集和主持，应到董事9名，实到董事9名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政府收储公司部分土地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9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本议案内容详见刊登在2017年12月6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政府收储公司部分土地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82）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本议案内容详见刊登在 2017 年 12 月 6 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83）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本议案内容详见刊登在 2017 年 12 月 6 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84）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本议案内容详见刊登在 2017 年 12 月 6 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提请召开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85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12月5日